



放眼 2020 年，臺灣農業新氣象



與時俱進，農業升級

新農業施政成果與展望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企劃處

壹、前言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遵循總統「創新、就業、分配及永續」原則，自 106 年起推動「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」，逐步落實政策，以農民所得提

高、消費者買得到安全農產品做為核心目標，就增進農民福利、健全基礎環境、提升產業競爭力等面向持續精進，與各界共同努力，積極解決農民問題，期保障農民權益，鼓勵青年人力從農，促進農業升級，打造安心幸

福的新農業。

貳、108 年農業施政成果

一、增進農民福利

- (一) 開辦農民職業災害保險：每月 15 元，受傷、住院、傷殘、喪葬都有保障，投保人數已有 24 萬人，陸續增加中。
- (二) 精進農民健康保險：推動「人地脫鉤」，過去口頭約實耕人、於河川公地從農、養蜂農民、配合政策釋出農地者無法加入農民健康保險，現在每一位實際從農者都可以加入。
- (三) 持續擴大農業保險：避免農民看天吃飯，已開辦 20 個品項、27 種保單，投保件數 3.6 萬件、投保金額逾 80 億元。農業保險法草案於 108 年 7 月 22 日函請立法院審議，期全面推動農業保險，降低經營風險，保障農民收益。
- (四) 放寬農業貸款規定：配合重大農業政策及產業發展需求，放寬專案農貸規定，包括調高多項農漁業經營貸款額度、放寬青年從農創業貸款週轉金貸款期限等。108 年受益農漁業者約 4.3 萬戶，貸放金額 299 億元。
- (五) 調降肥料價格：體恤農民辛苦，協調台肥公司調降農友常用化

學肥料價格每包（40 公斤）20 元，減輕農友負擔達 1.5 億元。

- (六) 擴大農機補助：紓解勞動力不足，推廣農耕機械化，直接補助農友購買小型及大型農機具，分別投入 8 億元，幫助農業生產，提升農機普遍率，約有 9 萬多位農民受益。
- (七) 提高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：取消學業成績門檻，金額提高 3 成，每學期最高可領 1 萬 3 千元，108 年已協助超過 9 萬人次農家子弟就學。
- (八) 發放農民喪葬慰問金：65 歲以上，加入農保滿 25 年農民，因故無法請領農保喪葬津貼，發給喪葬慰問金 10.2 萬元，落實對長期參加農保之農民喪葬照顧。

二、健全基礎環境

- (一) 防堵非洲豬瘟於境外：亞洲地區已有 11 個國家陸續發生非洲豬瘟疫情，我國加強邊境整備作為，強化國內防疫網絡，成功防堵疫情於境外，讓全民吃得到豬肉，守護臺灣養豬產業。
- (二) 邁入口蹄疫非疫區：臺灣、澎湖及馬祖偶蹄類動物自 107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停止施打口蹄疫疫苗，口蹄疫拔針成功，

已於 108 年 9 月向 OIE 申請不施打口蹄疫疫苗非疫區之認定，豬肉將可重新回到國際市場。

- (三) 擴大灌溉服務範圍：106～108 年已將 4,576 公頃農地納入農田水利會灌區內，協助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，維護灌溉用水品質。臺東地區卑南溪下游攔河堰新建工程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啟用，使卑南圳 2,500 餘公頃農田灌溉供水穩定，減低颱風豪雨災害緊急搶修及經費負擔。
- (四) 防治植物病蟲害：引進、研發各種病蟲害防治方法，加強防

治荔枝椿象、秋行軍蟲對產業之衝擊，並培育病蟲害診斷、防治及用藥人才。

- (五) 實施綠色環境給付：獎勵種好糧、顧好田，在基期年農地推行綠色環境給付，調整產業結構，鼓勵進口替代，逾 30 萬農民受益，每公頃每期作收益增加 5 千～1.5 萬元。
- (六) 改善漁業建設：漁船通訊全額補助，每船年省 4.5 萬元；補助 10 億元改善漁業基礎設施；推動屏東縣東港泊區深水碼頭整建工程，完工後將可供千噸級大型漁船泊靠卸魚整補，活絡地方經濟。



(七) 改善農業缺工及培育新農民：辦理農業人力團共 139 團，招募 2,556 位人力投入農事工作，推動外籍移工從事乳牛飼育方案、外展農務服務方案及印尼青農在臺實習計畫；輔導桃園、雲林及屏東等縣市成立機械代耕團，累積服務面積 942 公頃；鼓勵青年從農，累計培育 9,366 人。

三、提升產業競爭力

(一) 推動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：有機農業促進法於 108 年 5 月 30 日施行，108 年有機生產面積 9,606 公頃，覆蓋率 1.75%，亞洲地區名列第一。發放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補貼，驗證費用補助 9 成，溫網室、農機具和有機質肥料也有補助；已與日本簽訂雙邊有機同等性協議，未來可直接外銷日本。

(二) 推動學校午餐與國軍副食採三章一 Q 在地食材：學校午餐採用三章一 Q 在地食材，覆蓋率達 59%，國軍副食採用國產可溯源蔬菜，供應比率達 46%，確保 186 萬名學生及 19 萬國軍官兵食材安全，藉由需求拉動生產，提高國產食材自給率。

(三) 發展在地農產初級加工：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於 108 年

12 月 25 日修正公布，建構由生產到初級加工一元化管理制度，並建立 7 處農產增值打樣中心，協助農民發展初級加工，提高附加價值。

(四) 擴大推動產銷履歷：輔導吉園圃升級產銷履歷，驗證費用補助三分之二，提供環境獎勵每公頃 1.5 萬元、果菜市場優先拍賣、媒合超商通路設置專櫃等，108 年產銷履歷驗證面積達 2.2 萬公頃，成長 21%。

(五) 解除遠洋漁業黃牌：與漁民通力合作，成功獲得歐盟認同，解除對我國 IUU（非法、不報告、未受規範）黃牌警告名單，保住 400 億元漁業產值及周邊產業超過 1,000 億元。

(六) 成功加入南印度洋漁業協定：108 年 7 月 4 日加入南印度洋漁業協定，享有管理措施決策權，讓漁民在印度洋作業更有保障。

(七) 推動林下經濟：開放林地經營金線連、森林蜂產品、段木香菇及木耳，在林木漫長的收穫期間支撐林農生計，與山林共榮。

(八) 發展休閒農業旅遊：營造休閒農業特色主題、友善旅遊及智慧農遊環境，至 108 年累計劃定休閒農業區 95 區、取得許可證休閒農場 463 家及成立田

媽媽料理 117 班，遴選農遊伴手 41 項、開發創新主題遊程 234 條，並擴大國際旅遊市場，加強網路社群及異業合作通路。108 年吸引 2,780 萬人次遊客，其中國外遊客逾 71.3 萬人次，創造產值 109 億元。

- (九) 農產品外銷創新高：建立外銷整合平臺，打造農產外銷國家隊，108 年出口量 229 萬公噸、出口金額 1,725 億元，創歷史佳績，其中生鮮水果出口 57 億元，成長達 42%；突破檢疫障礙，番石榴順利首輸美國，棗鮮果實獲准輸銷韓國，全球唯一。
- (十) 漁船船員納入勞動基準法特殊工時：考量海上漁撈作業特殊性，因應漁船實際作業需求，向勞動部爭取將漁船船員納入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之特殊工作者，增加船員工作彈性。

參、109 年重大施政措施

經過這 3 年多來的努力，成果陸續展現，並已規劃多項 109 年新措施，未來將加大力道，戮力推動，說明如下：

一、增進農民福利

- (一) 建立農民退休制度：農民參加

農保並領取老農津貼的制度不變，讓農民退休保障水準為「老農津貼」加上「退休金」，能與其他行業退休人員一樣享有基本的養老生活保障，完備農民福利體系。

- (二) 強化青農創業輔導措施：推動農業經營準備金方案，提供新進農業經營者最高 2 年合計 72 萬元準備金，規劃青年從農創業貸款享有最高 5 年 200 萬元免息措施，安心從農。
- (三) 促成農業保險法立法：積極與立法院各黨團溝通說明，期完成立法作業，全面推動農業保險。

二、健全基礎環境

- (一) 持續防堵非洲豬瘟於境外，澈底掃除境內口蹄疫：強化防疫工作，期獲 OIE 認定為不施打口蹄疫疫苗非疫區，並重新恢復豬肉外銷。
- (二) 推動灌區外農田水利事業全面發展計畫：規劃未來 4 年投入 82 億元，推動灌溉服務工程、資訊通盤整備、灌溉技術體系健全等工作，加強灌區外農田水利建設，提升農業用水效率。
- (三) 實施農業環境基本給付：針對農業用地維持農糧作物生產者，包括水稻、蔬菜、水果、

溫室花卉等作物，給予農業環境基本給付每年每公頃 1 萬元獎勵，落實農地農用，彰顯農民對環境社會貢獻。

三、提升產業競爭力

- (一) 規劃未來 4 年養殖漁業振興計畫：預計投入 100 億元，調整養殖經營結構，發展環境友善養殖模式，推動設施及智能化養殖，建構漁產通路衛生體系等，建構永續具競爭力之養殖產業，引領產業躍進升級。
- (二) 4 年內完成全國農產品冷鏈體系：改善現行冷鏈體系，強化冷鏈設備與技術，有效減少農產品耗損，提升食品安全及農民收益。
- (三) 強化產銷結構：以外銷 10%、

加工 10%、直銷 10%，三管齊下，穩定產銷秩序，降低產銷失衡風險，拓展多元行銷通路，提供國人高優質農產品，確保農民收益，提升農產價值。

肆、結語

農業提供豐富農漁牧產品、廣大綠色景觀及自然生態資源，與全民生活緊密相連，隨著內外部環境變遷，臺灣農業面臨許多挑戰，農業施政需要持續創新、進步、更到位，未來將持續站在農民立場，堅定農業專業解決農民第一線的問題，精進各項農業政策作為，與時俱進，展現臺灣農業優勢，發揮三農三生的核心價值，為全民創造福祉。

